

高等学校试用教材

财政与金融

北京机械工业学院 徐光武 主编

机械工业出版社

高等学校试用教材

财政与金融

北京机械工业学院 徐光武 主编



机械工业出版社

(京)新登字054号

本书内容包括：财政总论，财政收入，国家税收，财政支出，财政管理体制与国家预算、决算，信贷总论，信贷资金，信托与保险，货币与货币流通，金融机构与金融市场，财政、信贷、外汇与物资的综合平衡等。本书是为高等工业学校工业管理工程专业及其他管理类专业本科生和研究生编写的专业基础课教材。本书也可供财政金融工作者参考。

财
北京机械工业学院 式 主编

责任编辑：王颖 正校对：刘茹
封面设计：王颖 版式设计：王颖
王国光

机械工业出版社（北京阜成门外百万庄南街一号）

（京）新登字054号 营业许可证出字第117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京丰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发行所发行·新华书店经售

10921/16 · 印张10³/4 · 字数 259千字
月北京第1版 · 1992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1,600 · 定价：3.25元

ISBN 7-111-03083-4/F·415(课)

前　　言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财政金融已成为高层次各类经济管理人员必备的知识。为此，编写此教材，以适应高等工业学校为培养工业管理工程专业与其他各类管理专业人员的需要。

本书是根据1988年11月高等工业学校工业管理工程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在北京召开的年会上审订的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编写的。

本书共计十一章，参加本书编写的有北京机械工业学院徐光武（第一章至第六章），沈阳工业大学赵泽五（第六章至第十一章），本书由徐光武主编，中国人民大学王庆成主审。

本书审稿会于1990年3月在北京召开，中国人民大学王庆成、北京理工大学揭妙云、北京机械工业学院王佩琦参加了审稿会，对书稿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对此，深为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时间紧迫，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财政总论	1
§1-1 概述.....	1
§1-2 财政的特点.....	3
§1-3 财政与国民收入.....	5
§1-4 社会主义财政的职能.....	7
§1-5 财政与再生产各环节的关系.....	8
复习思考题.....	15
作业题.....	16
第二章 财政收入	18
§2-1 概述.....	18
§2-2 财政收入的构成.....	19
§2-3 财政收入与国家预算的关系.....	20
§2-4 有关财政收入的几个问题.....	23
复习思考题.....	26
第三章 国家税收	27
§3-1 概述.....	27
§3-2 我国税收制度.....	30
§3-3 现行税收种类.....	31
复习思考题.....	49
作业题.....	49
第四章 财政支出	51
§4-1 概述.....	51
§4-2 财政支出的分类.....	52
§4-3 财政支出与国家预算的关系.....	53
§4-4 影响财政支出的因素.....	58
§4-5 财政支出的数量控制.....	60
复习思考题.....	62
第五章 财政管理体制与国家 预、决算	63
§5-1 财政管理体制的实质与组织原则.....	63
§5-2 财政管理体制的组成、内容与形式.....	65
§5-3 国家预算.....	70
§5-4 国家决算.....	74
复习思考题.....	75
第六章 信贷总论	76
§6-1 信贷的产生与发展.....	76
§6-2 社会主义信贷的形式.....	80
§6-3 社会主义利息.....	84
§6-4 社会主义信贷的职能.....	87
复习思考题.....	88
第七章 信贷资金	89
§7-1 信贷资金的来源和运用.....	89
§7-2 我国的贷款制度.....	92
§7-3 工业贷款.....	96
§7-4 商业贷款.....	100
§7-5 农业贷款.....	101
§7-6 外汇贷款.....	102
复习思考题.....	104
第八章 信托与保险	105
§8-1 信托业务.....	105
§8-2 国家保险.....	111
复习思考题.....	119
第九章 货币与货币流通	120
§9-1 概述.....	120
§9-2 货币流通的形式和渠道.....	121
§9-3 货币流通规律.....	125
§9-4 货币流通的管理与调节.....	129
复习思考题.....	135
第十章 金融机构与金融市场	136
§ 10-1 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136
§ 10-2 我国社会主义银行体系.....	137
§ 10-3 社会主义银行在国民经济中 的地位与作用.....	142
§ 10-4 金融市场.....	144
§ 10-5 我国对外金融关系.....	149
复习思考题.....	153
第十一章 财政、信贷、外汇与物资 的综合平衡	154
§ 11-1 概述.....	154
§ 11-2 财政与信贷的综合平衡.....	155
§ 11-3 外汇收支与国内资金的统一平衡.....	159
§ 11-4 货币资金与物资供应的平衡.....	161
复习思考题.....	165
参考文献.....	165

第一章 财政总论

§1-1 概述

一、财政是经济范畴又是历史范畴

1. 财政的概念

无论是单位或个人，在日常的经济生活中，都会经常遇到一些涉及社会产品的分配或再分配的问题。有的社会产品的分配或再分配，直接或间接影响着国家的收入或支出，如：国营企业获得国家拨款，企业向国家上缴税金、利润；行政、事业单位获得国家拨付的经费；职工个人购买国库券、向国家上缴有关税金、获得工资报酬等，都属于对一部分社会产品的分配或再分配活动。在这样分配活动的过程中，不仅影响着国家收入或支出的多少，而且必然产生各有关方面与国家的经济关系。凡是国家为了满足行使职能的需要，以国家为主体所进行的对社会产品的分配或再分配活动和在分配或再分配过程中所形成的经济关系就是财政。由于财政是社会产品的分配或再分配的活动以及在分配活动过程中所形成的经济关系，所以，财政属于经济范畴。

2. 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财政虽然是社会产品分配、再分配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它是由特殊分配活动所形成的一种特殊分配形式。这种特殊分配形式并不是随着人类社会的出现而立即出现的。它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

只有在随着生产力和社会分工的发展，有了剩余产品，产生了国家时，才有了国家财政，所以说财政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财政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但并不意味着国家可以创造财政。而是说国家的产生是财政分配从一般经济分配中分离出来的原因，在国家产生之前，财政这种特殊分配形式是融于一般经济分配之中的。因此，我们应当从社会分工的发展与生产力的发展，了解财政的产生与发展。

在漫长的原始公社制度下，由于生产力水平极低，人们只能在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很狭小的氏族范围内生活，它表现为生产资料公有、公社社员共同劳动、共同消费、平均分配共同劳动的成果——产品，以维持公社社员的最低生活需要。在当时既无剩余产品，又无分工、交换，没有剥削，没有国家。所以，也就没有财政。

在原始社会，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人类社会的两次大分工：第一次是畜牧业与农业的分工，此时生产力水平仍不高，人们依然是在一个氏族内共同劳动、共同占有劳动成果，平均分配产品。在原始社会末期，出现了人类社会的第二次大分工，即手工业与农业的分工，这是由于人们使用了铁器，极大地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此时，人们不再只是为了满足自身需要而进行生产，出现了以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说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进入了前所未有的新阶段。商品生产的出现对人类社会的发展有着决定性意义。此时，人们通过物质资料的生产，创造出日益增多的剩余产品，这就为整个社会的发展打下了基础。由于剩余产品的

出现且日益增多，随之出现了私有制，剥削和被剥削两个利益根本对立的阶级，产生了奴隶制国家。

奴隶主阶级为了其生存与发展，必然要消耗一定数量的物质资料。而奴隶主阶级自身并不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它使用政治权力，无偿地强占社会产品为其所有，并由其进行分配。这种特定分配职能的财政就产生于这样的历史条件。

奴隶制国家是奴隶主阶级压迫和剥削奴隶阶级的国家。奴隶主占有全部生产资料，国王是最大的奴隶主。所谓“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正是这种压迫与被压迫、剥削与被剥削、统治与被统治以及人身依附关系的写照。在奴隶制国家，国王与王室的收支与国家的收支混在一起，其收入主要来源于对奴隶劳动的剥削，对诸侯与王公大臣的贡赋的收取，通过战争对其他氏族部落和国家的财物等的掠夺。此外，还以国家政治权力为强制手段，以收取捐税形式对小生产者的剩余产品进行剥削。捐税是历史上最早出现的、最典型的一个财政范畴。至于支出，主要是用于军事、祭祀、王室享用和对贵族官吏的供养等方面。此外，还用于执行社会职能，如：发展农业、兴修水利等。在社会生产建立在奴隶劳动的基础上，生产力水平还很低的情况下，财政收支的基本形式是实物和劳役。在国家的政权机构中设有专司财政收支的官职。

封建制国家，封建主占有生产资料——土地，不完全地占有生产劳动者——农民或农奴。此外，还有个体经济——以农民和手工业者个体劳动为基础的经济形式。所以，封建制国家的性质主要表现为封建主压迫、剥削农民和农奴。封建主阶级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官产收入、专卖收入以及封建诸侯的贡赋，尤其是捐税收入已占有重要地位。如：我国春秋战国时期，是由奴隶制社会向封建制社会转变的历史时期，这个时期是土地国有制瓦解，土地私有制建立的时期。鲁国废除井田制，实行“初税亩”，秦国实行“初租禾”等税收制度，都规定了私人占有土地，按占有亩数向国家缴纳税收，从而使土地私有制在法律上获得承认。至于国家支出，主要用于军事、王室、官吏、文化和宗教等方面。此外，也用于执行社会职能的支出。在当时，虽然商品经济有所发展，但仍以自然经济为主。在财政收入的表现形式上以取自农业的实物为主。只有当商品经济获得进一步发展，税收的范围不断扩大和税收种类不断增加，同时逐步采取以征收货币代替征收实物，货币收入才逐渐在财政收入中占有重要地位。如：我国春秋时期的关税、市税，秦汉时期的盐、铁、酒税和算缗钱，唐朝的茶税，宋朝的市舶税，明朝的间架税、除陌钱等。以后，由于商品经济向农业生产领域的逐步渗透，农业也逐步以货币形式向国家纳税。随着封建制国家政权建设的加强和进行战争等的需要，使财政支出大大增加，财政在封建制国家中的作用比在奴隶制国家更为重要。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产生了新兴的资产阶级，到了封建社会的末期，出现了由封建制国家向具有强大经济实力、但政治上无权的新兴资产阶级发行公债的情况，由此产生了公债这一新的财政范畴。公债是随着现代工商业的发展、新兴资产阶级的诞生而产生的。在新兴资产阶级和封建制国家的政治斗争中，还产生了国家预算这一新的财政范畴。新兴的资产阶级利用审查国家预算，对封建制国家的财政收支进行监督，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封建制国家的活动。

资本主义国家，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基础上，它是服务于资产阶级利益的。资本统治一切，一切从属于资本。国家的收入主要是通过多种渠道，以多种形式剥削劳动人民所创造的剩余价值。而支出，主要是通过多种渠道，以各种形式，用于对外侵略，对内加强对劳动人民的统治，以及执行社会职能，从而强化资产阶级对国家的统治。其财政收支规模远

远超过封建制国家的财政收支规模，捐税与公债都有了更为显著的发展。

由于高度发展的商品经济，导致财政分配的货币化，从而引起了财政在分配形式上的重大变化。如：财政发行、赤字预算、通货膨胀等新的财政范畴的产生，以及财政分配与价格、成本、利润等等价值分配范畴的结合，使财政分配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发挥更为重要的作用。由于商品经济的高度发展，资本主义的社会再生产过程反映为社会总资本运动过程，自然包括着财政。财政成为影响社会总资本运动的重要因素之一。因此，对资本主义财政进行研究时，必须紧密结合剩余价值的分配及财政对社会总资本运动影响的分析。

综上所述，无论是奴隶制国家、封建制国家、还是资本主义国家，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之上由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它们的财政都是以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为主体的，为了实现其国家职能，利用它们所掌握的政治权力，对社会产品的一部分实行分配与再分配活动而形成的剥削性质的特殊分配关系。

社会主义国家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之上的，这就决定了国家的社会主义性质。由于社会主义国家与一切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的本质不同，所以，社会主义国家财政与一切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财政也具有不同的性质与内容。

二、社会主义财政的实质

社会主义国家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除具有一切国家的一般职能之外，还有组织社会生产这一特有的职能。国家代表全体劳动人民掌握着国家的经济命脉。故我国的财政属于社会主义的财政，是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促进社会主义经济，以及科学、文化、教育、卫生保健和国防等事业的发展，而参与对一部分社会产品进行分配与再分配的活动，并在其分配与再分配活动中，形成完全符合劳动人民根本利益的一种特殊分配关系。我国的财政收入主要是来自企业上缴的纯收入。而增加财政收入则是依靠发展生产和扩大流通，并不是依靠加重人民的负担。我国的财政支出主要是用于为提高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所进行的经济建设以及社会的公共消费。所以，我国财政的这种特殊分配关系体现着“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其优越性超过了一切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财政，是具有铲除了剥削关系的社会主义的新型财政。

§1-2 财政的特点

所谓财政的特点，是指财政分配与信贷、价格、工资、企业财务等分配相比较所具有的特点。

一、国家是财政分配的主体

1. 财政分配服务于国家职能的实现

我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国家，除具有国家的一般职能外，还具有社会主义国家所特有的组织社会生产的职能。因此，我国的财政必须是既有利于巩固国家政权，又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生产，以从根本上保证我国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我国实行的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就决定了财政的计划性。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是我国发展经济的根本目的，而它必须建立在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基础之上，于是这又决定了财政的人民性与生产性。

2. 财政分配以国家计划为依据

财政产生（从一般的社会产品分配中分离出来）的前提是国家的存在。财政分配要为实现国家职能服务。依据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制度和社会需求制定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是社会主义国家有计划地组织、领导和管理经济与其他事业的重要工具，是国家各方面活动的总计划，是对一定时期预计实现的国家职能的具体要求。财政分配要为实现国家职能服务，必须与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协调一致，从财力上促进和保证国家计划的实现。

3. 国家预算需经国家最高权力机关批准

反映国家财政分配的国家预算，在制定过程中不仅一定要严格与国家计划协调一致。而且，制定的国家预算草案必须经过国家最高权力机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审核、批准后方可做为正式的国家预算贯彻执行。所以，经过国家最高权力机关批准的国家预算具有很高的权威性，应成为指导与控制国家财政收支活动的法律依据。全国上下都必须严格遵守、认真贯彻执行。绝不允许任何团体或个人违反国家预算的有关规定。若确需调整国家预算，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法定程序向有关方面提出申请，经同意后方可进行。

二、财政分配的方式

1. 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参与分配

国家政权机关自身不直接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而国家为实现其职能又需要掌握相当数量的社会产品。因此，国家必须依靠掌握的政权，参与对社会产品强制性的特殊分配，以满足国家实现其职能的需要。

2. 国家凭借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身份参与分配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拥有大量全民所有制的国营企业，以及国家与其他经济成分联合经营的企业。因此，国家必须以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身份，通过企业上缴利润的形式，参与对一部分社会产品的特殊分配，也是财政分配。

三、财政分配的无偿性

1. 国家以政治权力征集资金的无偿性

国家通过政治权力，向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征集的财政收入，如：各企业、事业单位以及个人按照国家规定必须向国家缴纳的税、费，构成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国家不予偿还。但是，这种国家征集财政收入的无偿性是相对的。由于社会主义国家进行财政分配的最终目的是为人民谋福利，因此，国家征集的财政收入，最终还要通过财政支出用于造福人民。

2. 国家预算支出的无偿性

国家预算中所安排的财政支出，如：对企业、事业单位的拨款、投资、对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拨款、支出等，不要求接受财政支出的单位、部门偿还。

财政分配的无偿性，是从本质上、整体上分析得出的结论。以公债为例：发行公债时构成当年财政收入，而还本付息时，又要以无偿性收入进行安排，反映为财政支出。所以，公债并没有改变财政分配无偿性的本质，而且，公债仅是财政分配的调剂与补充手段。再以基建拨款改为贷款为例，其目的是为了提高资金利用的经济效益，只是将财政资金改为以信贷方式供应，其来源仍然是财政资金。总之，从本质上、整体上分析，无论是公债的发行与还本付息、基本建设拨款改贷款等都没有改变财政分配的无偿性。

四、财政分配的形式

在自然经济的社会中，财政分配主要是采用实物形式和劳役形式。在商品经济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财政分配全部采用货币形式。我国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财政分配主要采用货币形式。由于财政分配形式只是一种财政现象，因此，采用何种形式进行分配，对财政本质并无影响。

§1-3 财政与国民收入

一、社会总产品与国民收入的概念

所谓社会总产品是指社会在一定时期（如一年）内所生产的物质资料的总和。它是由从事物质生产的劳动者所创造的。社会总产品按实物形态划分，包括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按价值形态划分，可分为已消耗的生产资料价值和新创造的价值，新创造的价值即国民收入。所以，也可以说国民收入是在一定时期内物质生产部门的劳动者所新创造的价值或反映这部分价值的社会产品，它是从物质生产部门的劳动者所创造的全部社会总产品或价值中，扣除已消耗掉的生产资料或其价值（即补偿基金），余下的部分即国民收入。它的实物形态是消费资料的全部，以及用于扩大再生产和用于后备的生产资料。国民收入经过分配与再分配归纳为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

二、社会总产品分配原理

要正确认识国民收入分配与财政的关系，首先应了解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产品分配原理。马克思认为，在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阶段，在对“集体的劳动所得就是社会总产品”实行个人按劳分配以前，必须进行社会的必要的扣除：

“第一，用于补偿消费掉生产资料的部分。第二，用来扩大生产的追加部分。第三，用来应付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①。

余下的部分，在进行个人按劳分配以前，还得扣除：

第一，和生产没有关系的一般管理费用。……

第二，用来满足共同需要的部分，如：学校、保健设施等。……

第三，为丧失劳动能力等等设立的基金^②。

根据实践，扣除部分还应增添国防战备费用。

上述是马克思的分配社会总产品的“六大扣除”原理，它是针对拉萨尔的所谓“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分配观点提出的。“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观点，不仅在实践中行不通，而且是有害的。它貌似关心劳动者的利益，实际上阻碍社会再生产过程的正常进行和经济的发展。因此，违反了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与长远利益。

我国的财政分配，遵循了马克思的“六大扣除”原理，对社会总产品和国民收入进行分配的。社会主义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分配总原则，体现了“六大扣除”原理。若没有社会必要的扣除，国家的职能就无法实现，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也不可能得到不断的提高。

三、国民收入的分配

1. 国民收入初次分配与财政的关系

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是在物质资料的生产部门中进行的。根据我国的情况，主要是在

^{①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1972年版第9、1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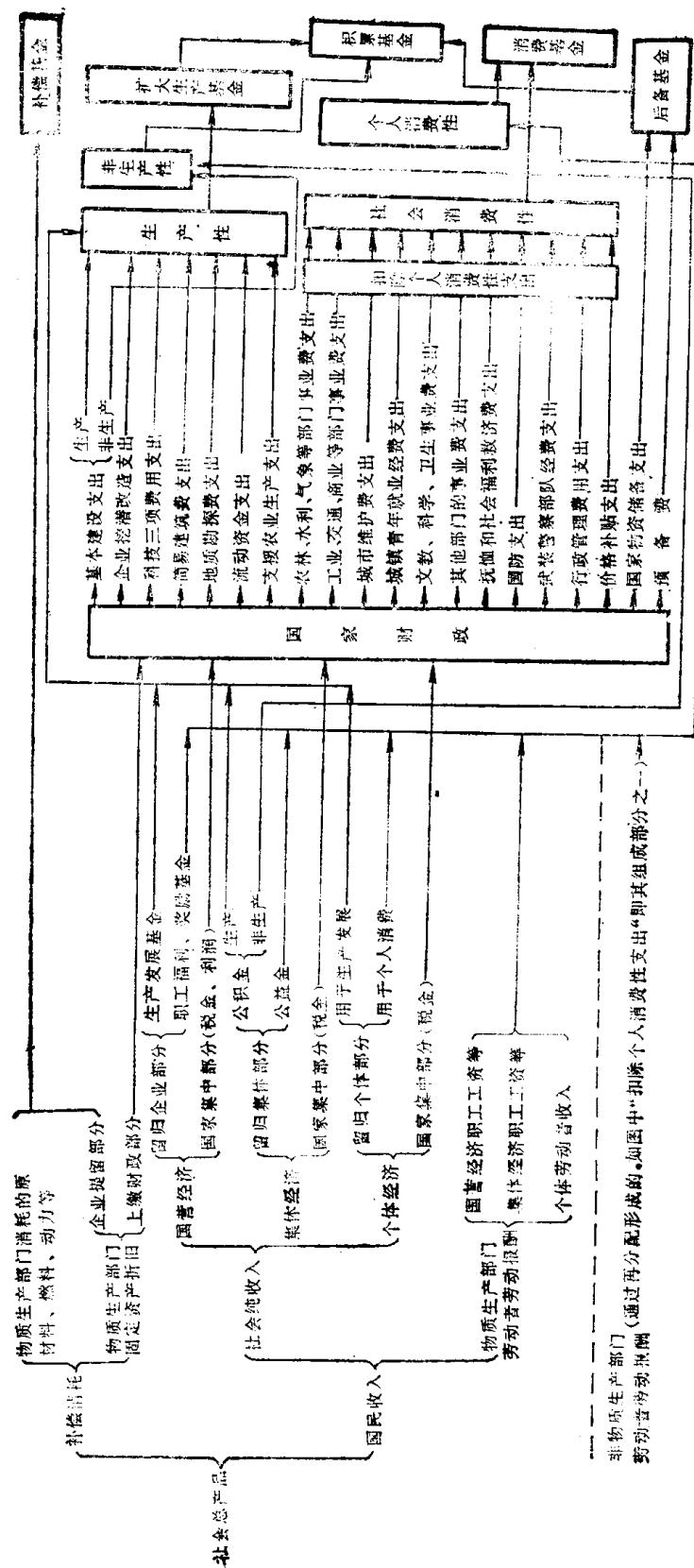


图1-1 社会总产品与国民收入初次分配和再分配与财政关系示意图

国营经济与集体经济内部进行分配的，但也有一部分是由个体经济进行分配的。

国营经济所创造的国民收入，应按照国家的政策，贯彻兼顾国家、企业和职工个人三者利益的原则，进行初次分配。在初次分配时，一部分是以工资形式分配给职工；另一部分作为企业的纯收入，其中大部分以税金和利润的形式上缴国家财政，构成国家预算的重要来源，小部分以企业留利形式，构成企业新产品试制基金、生产发展基金、职工福利基金、职工奖励基金和后备基金。

集体经济所创造的国民收入，也应按照国家政策分为两部分进行分配：一部分以职工工资或报酬性的个人收入分配给职工或集体经济组织的有关成员；另一部分是作为企业的纯收入，在此纯收入中一部分以税金形式上缴国家，另一部分作为集体经济企业的自留部分，自留部分又分为公积金和公益金，用于生产发展和职工的福利与奖励。

个体经济所创造的国民收入，应按照国家的政策、法令上缴财政的税金等，余下部分归个体劳动者掌握与支配。

综上所述，在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中，国家财政收入主要是通过物质生产部门的国营经济与集体经济以及个体经济上缴的税金和利润实现的。

2. 国民收入的再分配与财政的关系

所谓国民收入的再分配，是指将在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中所形成的财政收入，按照国民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法令、法规以及国民经济计划和社会发展计划等，用于安排财政支出，而形成的对国民收入的再次分配，简称国民收入的再分配。显然它与国家财政有着密切的关系。国民收入的再分配与财政支出的关系，可概括反映为财政支出的二个组成部分：

(1) 用于积累基金的支出。主要包括：用于生产性的与非生产性的基本建设支出，以及为应付意外事件的后备基金。

(2) 用于消费基金的支出。主要包括：用于非物质生产部门的各种经费，如：对国家机关的经费拨款、对一些事业单位的经费拨款等。

社会总产品及国民收入与财政之间的关系可用图1-1表示（本图不包括涉外的财政收支和预算外收支）。

§1-4 社会主义财政的职能

财政的职能应体现着财政的固有功能，并与财政的本质紧密相联。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为了满足国家实现其职能对资金的需要，我国的财政必然对资金进行分配。分配资金包括筹集与供应资金。无论是筹集资金与供应资金，都应当符合有效地使用资金的要求。因此，在筹集与供应资金中，应进行必要的调节与反映监督，以有利于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所以，社会主义财政具有筹集资金、供应资金、调节经济与反映监督经济四方面的职能。

(一) 筹集资金的职能

为了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发展社会主义经济，以不断促进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家必须掌握大量的资金，否则，国家将不可能实现其职能。所以，社会主义国家要依靠政治权力与生产资料所有权，强制与无偿地通过对社会总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形成财政收入，为国家筹集到为实现其职能必需的财政资金。只有如此，才能有力地保证国

家职能的实现。因此，筹集资金是财政首要的基本职能。

(二) 供应资金的职能

筹集资金的目的是为了使用。对通过筹集资金所形成的财政收入，只有合理地进行分配，使其转化为恰当的财政支出，才有可能发挥其应有的效益，这种转化就是供应资金的职能，这一职能主要是通过对国民收入的再分配实现的。国民收入的再分配必须按照国家为实现其职能的需要进行安排，以促进正确处理国民经济的各种比例关系，使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地利用，这样才能保证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协调发展，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逐步得到提高。因此，供应资金是财政的第二个基本职能。

(三) 调节经济的职能

财政调节经济的职能是指财政在实现其筹集与供应资金职能的过程中，按照社会主义的经济规律，按照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与国家计划，调节财政收支的矛盾，组织与财政资金各有关环节的平衡，并促进整个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这就要求充分运用与发挥财政对经济的调节职能，以保证国民经济协调发展和人民物质与文化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

(四) 反映监督经济的职能

社会主义财政是国民收入分配的总枢纽。国民经济各部门都与社会主义财政有着紧密的资金往来关系与内在联系。因此，社会主义财政具有综合反映国民经济活动状况和促进与制约国民经济发展的作用，这就是社会主义财政具有的反映与监督经济的职能。该职能的实现主要是通过编制与审查各种财政收支计划，通过掌握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地区、各单位，在财政、经济活动中的状况，发现问题并使之按照正确的方向与轨道进行活动。

§1-5 财政与再生产各环节的关系

一、财政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地位

社会再生产过程，包括：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环节。它们之间具有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辩证统一关系，同是社会再生产过程整体的有机构成。从根本意义上讲，生产决定分配、交换和消费。但是，分配、交换和消费也对生产起着重要的影响与制约的作用。

财政是一个分配范畴，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分配环节的关键组成部分。要深入理解财政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地位与作用，必须首先认清财政这一分配环节与生产、交换、消费等环节之间的相互关系。

二、财政与生产、交换、消费以及其他分配环节的关系

(一) 财政与生产环节的关系

1. 生产决定财政

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也就根本不可能存在对生产产品的分配、交换与消费。因此，生产环节是再生产过程中其他环节得以存在的基础，财政分配也是如此。生产决定财政，具体反映在以下几方面：

(1) 只有存在着生产环节，才可能产生财政分配的对象。只有生产发展，财政资金才能充裕。

(2) 生产的物质构成决定财政支出的构成。财政分配虽然主要是以货币形式进行的，但是，财政支出的货币资金最终是用于购买与财政支出目的相适应的各种生产资料或生活资

料。因此，从最根本的意义上讲，财政支出的构成必然要受到生产的物质构成的制约。

(3) 生产的规模、水平与经济效益决定财政收支的规模与增长速度。财政收支是利用价值形式对社会产品的一部分，主要是对国民收入进行地分配活动。只有当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水平与经济效益提高，才能有更多的国民收入，同时也为财政收入提供更多的来源。有了充裕的财政收入，才有可能扩大财政支出的规模。因此，生产的增长速度的快慢与经济效益的高低也必然决定着财政收支的增长速度。

2. 财政制约生产

(1) 扩大社会再生产的规模和速度必然受到国家财力的制约，只能有多少钱，办多少事。虽应力争少花钱多办事，但不可能超越财力允许的客观可能。

(2) 再生产的比例关系要受财政支出分配的比例关系所制约。如：每个物质生产部门或非物质生产部门的发展规模、生产速度与财政支出对投资状况的关系极为密切。合理分配财政支出，有利于促进再生产过程按照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要求协调进行，反之则会阻碍社会再生产过程的协调发展。

(二) 财政与交换环节的关系

财政与交换存在着互为前提、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关系。也可以说交换是财政收入得以实现的前提，财政活动又对交换有直接的影响。

1. 交换对财政的影响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商品交换是使企业销售收入实现的必要环节。企业只有实现了销售收入，才有可能向财政上缴税金和利润，才能构成财政收入。否则，不经过交换环节，财政收入不可能实现。在交换过程中，若发生价格变动，则必然引起商品交换双方在国民收入的分配与再分配中所占份额的变动，从而影响财政分配。在交换过程中发生盈亏，也对财政收入的增加或减少产生影响。

2. 财政对交换的影响

首先，若没有财政的分配，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得不到所需的财政资金，那么，应由财政资金形成的交换就不可能实现。此外，财政分配的总量，以及其构成应与相应的商品总量和构成相适应，否则，商品交换也不可能顺利实现。所以，通过财政分配合理地安排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以及安排农、轻、重等重大比例关系，有利于商品交换的正常运行和经济的稳定与发展。

(三) 财政与消费的关系

财政与消费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

1. 消费对财政的影响

在社会主义社会，财政分配的终极目的是为满足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的消费需求。倘若没有消费，也就没有生产的必要，更无财政分配的必要。要使消费得到社会的承认，财政分配也必须服从于合理的消费结构，包括生产消费结构与生活消费结构。

2. 财政对消费的影响

财政分配对消费的影响，表现在既直接影响消费量，又直接影响消费水平和消费的实现。

财政参与国民收入的分配与再分配，直接关系着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从而影响着消费总量。如果财政分配和积累与消费之间的比例适当，使积累和消费关系协调，国力与基本

建设规模相适应，就可以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使人民消费水平获得不断提高。

还应指出，财政分配的结构必须与可供物资的结构相适应，这是生产消费与生活消费得以实现的保证。

总之，财政分配应按照一定的原则进行，而且必须有适当的物资保证。根据我国的经验，应按照一要吃饭，二要建设，先简单再生产，后扩大再生产的原则，以及农、轻、重的顺序与它们之间的适当比例安排好财政资金的分配，并落实到物资上，这样才能使合理的生产消费与生活消费得到保障，使国民经济的发展，既协调又有后劲。

(四) 财政与其他主要分配形式的关系

财政分配与其他主要分配形式包括：信贷、工资、价格、企业财务等。对社会总产品和国民收入的分配，其他分配形式，都会直接或间接地反映到国家财政上，从而影响着国家财政的状况。另外，国家为了有计划地组织国民收入的分配，控制国民收入分配的结构与规模，必须运用财政分配在国民收入分配与再分配中总枢纽的关键地位，加以引导、控制其他分配形式的规模与方向，使之与财政分配相适应，从而保证积累基金、消费基金均占有适应比例，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协调发展。以下分述财政与其他主要分配形式的关系：

1. 财政分配与信贷分配的关系

财政与信贷在我国都是有计划地分配社会资金的重要手段，表现为财政是国民收入分配的总枢纽，信贷是社会总资金运动的总枢纽，因此，它们具有内在联系，形成相互促进、相互制约的关系。

(1) 财政分配对信贷分配的促进、制约关系。 ●

1) 我国国家银行担负着代理国家金库的职能。按照国家规定，一切财政资金都必须存入银行。因此，财政资金是构成信贷资金的重要来源之一。此外，相当大的一部分财政资金是通过银行信贷形式发放的。所以，财政收支规模制约着信贷收支规模。

2) 财政对银行增拨信贷资金，可以弥补信贷资金来源不敷运用的差额。所以，财政资金是银行实现信贷平衡的最后手段。

3) 利息是重要的经济杠杆，它是银行用以调控经济的重要手段。利率的变动，影响企业成本、经营费用、利润，以及国家财政收入的增减，并影响存款与贷款的规模。所以，银行调整利率必须充分考虑财政的承受能力，应在国家财政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否则，将对信贷分配产生不利的影响。

(2) 信贷分配对财政分配的促进、制约关系。

1) 国家银行代理国家金库，信贷分配又是整个社会资金的总枢纽。因此，财政资金的收支运动以及执行国家预算中资金调度等，都要通过银行进行。

2) 为企业进行再生产提供所需资金，是财政与银行共有的职责。所以，信贷分配与财政分配必须相互配合完成。信贷资金来源充裕，可以减轻财政的负担。当财政分配不足，出现赤字，财政在银行又无存款时，财政可通过向银行透支解决。所以，信贷分配是最后平衡财政收支的手段。

3) 银行本身也是企业，银行经营的好，获得较多的纯收入，也可以多上缴税金、利润，为财政收入多提供来源。

4) 银行通过利息杠杆的运用，可以使信贷分配直接对国家收入的分配产生影响，从而影响企业成本、经营费用、利润以及财政收入。

5) 财政资金通过信贷渠道进行分配，可以促进财政资金利用效益的提高，最终可以增加财政收入，扩大财政收入的来源。

由于财政分配是国民收入分配的总枢纽，因此，从国民收入分配的角度观察，在财政分配与信贷分配之间关系上，财政分配处于主导地位。

2. 财政分配与工资分配的关系

我国工资分配的组成情况，一是由国民收入初次分配形成；二是由国民收入再分配形成。前者是支付给物质生产部门的劳动者的劳动报酬，属于国民收入初次分配中的消费基金V，它是指物质生产部门的劳动者必要劳动创造的用于个人消费的部分；后者是支付给非物质生产部门的劳动者的劳动报酬，包括：商业供销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的干部和职工的劳动报酬，属于国民收入的积累基金M的一部分，它是指由物质生产部门的劳动者剩余劳动创造的社会纯收入中，再分配给非物质生产部门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无论是哪一部分，其最终都是国民收入分配于个人消费基金的构成部分。

由于工资是产品成本、经营费用以及行政、事业单位经费开支等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工资分配的变化，必然影响到企业的利润和各单位开支的增减，从而影响企业上缴税金和利润以及行政、事业单位的开支，使财政分配中消费基金所占的比重发生变动，影响积累基金与消费基金的比例关系。因此，在调整工资分配时，一定要考虑财政的承受能力和保持合理的积累与消费基金的比例。否则，职工的名义工资可能提高，而实际工资可能下降。眼前利益可能满足，而长远利益、根本利益可能受损。

3. 财政分配与价格分配的关系

所谓价格分配是指在商品交换过程中，商品价格与价值背离，影响交换双方在国民收入中占有的份额，从而影响国民收入的再分配。经常以价格与价值过份背离为手段，调节国民收入的分配与再分配，会造成对价值规律长期严重的违背与价格体系的紊乱，必然对国民经济的发展造成严重的不良后果。因此，使用价格杠杆调整国民经济时，应采取审慎的态度。

由于价格的升降，将会影响企业的收入、成本、经营费用和某些单位的收支，从而影响财政收入或财政支出的增减，也就是对财政分配产生影响。因此，在调整价格时也要慎重考虑财政的承受能力，特别是对直接涉及人民生活消费的基本物资的价格调整，更要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否则，将会影响财政收支平衡和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与社会的安定。

4. 财政分配与企业财务分配的关系

社会主义财政体系的基础是企业的财务分配。因为，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是企业上缴的税金和利润，财政支出主要是满足企业再生产的需要。所以，企业财务分配的情况，核算的正确与否以及企业的财务状况、财务成果的优劣等都对财政分配具有重要的影响。

企业的财务分配不仅受国家财政部门的有关规章、制度、办法的制约，而且其活动还要在财政部门的监督与必要的调节下进行。所以，财政分配与企业财务分配之间具有相互促进、相互制约的关系。特别应当指出的是，企业财务分配必须在规模、分配方向和比例上受财政分配的制约，不允许随意违反财政分配的要求。否则，将对国民经济的发展造成严重的不良影响。

为了具体的了解财政分配与信贷、工资、价格、企业财务等分配形式的关系，举例如下：

(1) 资料：

流转税率为 5%，银行吸收存款按年息 5% 支付利息，银行贷款按年息 8% 收取利息；企业与银行上缴财政所得税均按 55% 税率计算；企业用银行借款进行生产经营（投资）可获 10% 的利润。

1) 19××年度原编制的国家预算、银行信贷收支计划、企业财务收支计划如下。

表1-1 国家预算表

单位：万元

财政收入	金额	财政支出	金额
1. 企业上缴流转税	50 000.00	1. 信贷资金	10 000.00
2. 企业上缴所得税	330 825.00	2. 其他	391 825.00
3. 银行上缴所得税	522.50		
4. 其他	20 477.50		
合计	401 825.00	合计	401 825.00

表1-2 银行信贷收支计划表

单位：万元

信贷资金来源	金额	信贷资金运用	金额
1. 财政资金	10 000.00	1. 企业贷款	15 000.00
2. 企业存款	5 000.00	2. 净收益分配：	950.00
3. 净收益	950.00 ^①	1) 上缴所得税	522.50 ^②
		2) 留利	427.50 ^③
合计	15 950.00	合计	15 950.00

① $15000 \text{万元} \times 8\% - 5000 \text{万元} \times 5\% = 950 \text{万元}$ ；

② $950 \text{万元} \times 55\% = 522.50 \text{万元}$ ；

③ $950 \text{万元} \times 45\% = 427.50 \text{万元}$ 。

表1-3 企业财务收支计划表

单位：万元

收入	金额	支出	金额
1. 产品销售收入	1 000 000.00	1. 上缴流转税	50 000.00 ^②
2. 其他销售收入(投资收益)	1 500.00 ^①	2. 产品销售成本 包括：利息收入 250 ^④ , 利息支出 1200 ^⑤	350 000.00 ^③
3. 银行借款	15 000.00	3. 产品销售利润 4. 其他销售利润(投资收益) 5. 利润总额 6. 利润分配 1) 上缴所得税 2) 企业留利 7. 未还银行借款	600 000.00 1 500.00 601 500.00 330 825.00 270 675.00 15 000.00
合计	1 016 500.00	合计	1 016 500.00

① $15000 \text{万元} \times 10\% = 1500 \text{万元}$ ；

② $1000000 \text{万元} \times 5\% = 50000 \text{万元}$ ；

③ $349050 \text{万元} + 950 \text{万元} = 350000 \text{万元}$ ；

④ $3000 \text{万元} \times 5\% = 250 \text{万元}$ ；

⑤ $15000 \text{万元} \times 8\% = 1200 \text{万元}$ 。

2) 本年度开始时，根据国家经济建设的实际情况，对工资、物价进行了调整。调整情况如下：